

廉江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廉常〔2025〕29号

关于印发廉江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

2025年9月17日廉江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查通过了《关于批准廉江市2025年9月上旬部分新增债券资金调整纳入年度预算收支的决议》《关于批准调整廉江市2025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决议》《关于批准廉江市2024年财政决算的决议》，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1. 关于批准廉江市2025年9月上旬部分新增债券资金调整纳入年度预算收支的决议
2. 关于批准调整廉江市2025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决议

3. 关于批准廉江市 2024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关于批准调整廉江市 2025 年度 财政收支预算的决议

(2025 年 9 月 17 日廉江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

廉江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财政局局长李旭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关于提请审议调整 2025 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报告》，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5 年度市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经审查，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 2025 年度市财政收支预算作如下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一) 收入预算调整

1.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2025 年度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由 184600 万元调整增加为 226760 万元，调整后比上年增长 26.54%。其中：税收收入预算由 76200 万元调整增加为 108360 万元，比上年增长 53.00%，调整后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例为 47.79%；非税收入预算由 108400 万元调整增加为 1184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9.24%，调整后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例为 52.21%。

2. 其他收入调整。调整增加调入资金 27572 万元，调整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183 万元，调整减少上年结转收入 2526 万元，调整减少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7200 万元。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054425 万元，比年初预算

增加 6518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调整

调整增加对国有企业注入资本金、村（社区）干部补贴、盘活存量资金安排的支出、化解政府存量债务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04 万元；调整增加新增债券项目支出 4000 万元，调整增加债务还本支出 1183 万元；调整增加上解支出 31102 万元（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上解基数）。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05442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6518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一) 收入预算调整

调整增加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3675 万元，调整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0307 万元，调整增加上年结余收入 297 万元。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0062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427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调整

1. 调整增加支出项目。调整增加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307 万元，调整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0 万元，调整增加调出资金 27572 万元。

2. 调整减少支出项目。调整减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00 万元。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30062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4279 万元。